关于推荐合作企业申报产教融合型企业的通知

各系、部、学院：

根据《广东省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工作方案》，以及《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补充申报产教融合型企业的通知》，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旨在发挥企业在职业教育和高等教育办学、改革中的重要作用，提升我省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增强教育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和“一核一带一区”建设发展能力。为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进一步发挥产教融合型企业的示范带动效应，使产教融合支持政策惠及更多企业，计划2020年建设培育1000家以上产教融合型企业。

现请各系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合作企业。对已与本校开展校企合作的企业进行推荐，按照惠及面更广的原则，积极组织企业申报。对照申报条件，根据校企合作实际开展情况对企业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等进行初步核查。汇总符合条件的企业名单、申报材料，并对所推荐企业情况合并出具一份推荐意见，于5月6日前发送至教务处邮箱（[o\_jwc@stpt.edu.cn](mailto:o_jwc@stpt.edu.cn)）。

附件：1.《广东省建设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工作方案》

2.《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补充申报产教融合型企业的通知》

教 务 处

2020年4月27日